

证券代码：872972

证券简称：山大电力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山东山大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4 日上午 9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

（二）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7 月 4 日上午 8 时 30 分至 9 时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人：赫秀梅 （2）联系电话：0531-82629620

（3）联系地址：济南市历下区千佛山路 7-8 号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预计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参会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山大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山东山大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17 日